

## 天津德高化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2 年第二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天津德高化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天津德高化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2-103）。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反馈意见要求、公司的最新情况及发现的错误，公司对《2022 年第二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进行了更新和修订。

修订后的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2 年第二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公告编号：2023-001），其中修订部分以楷体加粗的形式标注。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规定，本次修订不涉及发行对象、认购价格、认购数量、募集资金用途等要素改变，相关发行事项无重大调整，无需重新履行审议程序。

特此公告。

天津德高化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0 日